投標 切 結 書

(本切結書應裝入證件封內)

本廠商參加

工程招標

一、謹遵守貴署工程採購投標須知、補充說明及有關規定投標,絕無與其他廠商互相勾結、壟斷標價、借用證照、圍標等違規及不法情事,並對於廠商之責任,包括刑事、民事與行政責任,已充分瞭解相關之法令規定,並願確實遵行。如有違反,除本次投標無效外,並願受相關機關之懲處。

二、已詳閱本工程契約條款、設計圖、施工補充說明書 及相關招標文件並願確實遵行。

此 致

經濟部水利署

投標廠商名稱: 印

負責人姓名:

地 址: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註:允許共同投標者,所有投標廠商均應填寫。

退還押標金申請單(本申請單請裝入證件封內)

一、本公司(廠、行)參加

工程投標,倘未得

標、流標或廢標,請將押標金

- □當場退還原押標金票據、政府公債、金融機構定期存款單、擔保信用狀、 書面連帶保證或保證保險單(如未到場由貴機關自行選擇其他方式辦理)。
- 2. □以直接匯入投標廠商帳戶方式退還。
- 3. □以郵寄方式退還者應附回郵信封並貼足雙掛號郵資(僅限 1. 政府公債 2. 金融機構定期存款單 3. 擔保信用狀 4. 書面連帶保證 5. 保證保險單)。
- 二、附存款行、庫戶名、帳號等明細表一份,如因填報錯誤,致貴機關所退還押標金誤入他人帳戶時,由本公司(廠、行)自行處理,押標金新臺幣

元整。

	存			款			 行			庫			
行	`	庫	名	稱	地	址	户	名	種	類	帳		號
備	備註 卢名以投標廠商本身存款戶為限。												

此 致

經濟部水利署

投標廠商名稱: (蓋章)

負 責 人:

地 址:

電 話:

中華民國年月日

當場退還押標金收據

領到

項	目	數	里里	金	額
	票據	新台幣			元整
	政府公債	新台幣			元整
	金融機構定期存款單	張計亲	折台幣		元整
	擔保信用狀	張計彩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元整
	書面連帶保證	張計彩	斤台幣		元整
	保證保險單	張計新	斤台幣		元整

*	請填	寫	廠商	名	稱及	負	責	人姓	名	0
---	----	---	----	---	----	---	---	----	---	---

※具領人非負責人本人時,應出具「退還押標金之領取授權書」。

投標廠商名稱:	具領人:
	身份證統一編號:
	住址:
負責人:	

中華民國年月日

工程投標廠商資格證件審查表

(請填列裝入證件封內)

項目					開末	票時證	> 決標	或保留	1 - 1 - 1
- X L	證	件項		目		村審查		本查驗	備 註
1	投標廠商名稱 (全名)		公 司營造廠	責人	符	不符	符	不符	
2	地址		縣市		符	不符	符	不符	
3	各(營造)業登 記 證	字第	,	뒰	汽	不符	符	不符	
4	納稅證明文件				符	不符	符	不符	
5	信用證明	票據交換機構或金融 年內出具之非拒絕往 紀錄證明。(土石標	E來戶及最近	丘三年內無退票	付付	不符	符	不符	
6	押標金票據 金 額	佰 拾	萬 仟	·元正 NO. 弱	符	不符			正本
7	切 結 書				符	不符			正本
8	投標廠商聲明書				符	不符			正本
9		(允許共同投標由二) 填寫)	家以上廠商	出具者,均應	符	不符			正本
10	共同投標協議書	(不允許者免附)			符	不符			正本
11		工程標:依照第十五 土石標:依照第七點		項規定不合 項規定不合	>				
12	電子領標	□電子憑據書面明細	9						
13	退還押標金開	户銀行 銀行		甲 種存款戶第		帳易	虎。戶	名	
14		□適用物價指數調整□不適用物價指數調							
	審查意見	批示		正本查	驗意	<u>見</u>		批:	<u>示</u>
						_			

註: (1) ~ (10) 、 (13) 及(14)欄證件項目請投標廠商自行詳細填入或勾選。